

2022 年度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
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4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6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9

第三部分	20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26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第一、二审案件；受理不服辖区内基层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监督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等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包括1个法院机关（行政单位）及1个平级事业单位（漳州市法官培训中心），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202	186
漳州市法官培训中心	事业单位	17	1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要突出“先”，当好服务大局的“火车头”。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出台《关于司法服务保障漳州现代化滨海城市建设的十二条措施》，打造重点项目全链条司法服务机制，深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要突出“责”，当好执法办案的“领头羊”。更加注重规范高效，完善多层次、立体化闭环审判管理格局，重新修订中院绩效考评体系，加强人案比动态研判，及时调整审判力量和案件分流，实现审判资源配置最优化，促进全市核心质效指标均衡提升、稳步向好。要突出“新”，当好改革创新的“主力军”。推进“一庭（室）一品”建设，鼓励各部门挖掘、培育新亮点品牌，总结提升、做优做强生态司法、涉台司法、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等。要突出“实”，当好司法为民的“排头兵”。在诉源治理、金融纠纷化解、助力乡村振兴、推进普法宣传、等方面持续办好民生实事，积极争创全国法院“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要突出“亮”，当好队伍建设的“先锋岗”。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干警激励关爱机制，加强审判业务专家和调研人才培养，持续创建全国文明单位，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50.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959.1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21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83
十、上年结转结余	2619.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970.53	支出合计	11970.5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970.53	5,936.13	6,034.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59.19	4,924.79	6,034.40			
20405	法院	10,959.19	4,924.79	6,034.40			
2040501	行政运行	4,768.14	4,768.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43.37		5,943.37			
2040550	事业运行	156.65	15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21	42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21	425.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5	6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56	35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83	298.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83	298.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25	28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8	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28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0	28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0	287.3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50.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339.4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350.79	支出合计	9350.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50.79	5,936.13	3,414.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39.45	4,924.79	3,414.66
20405	法院	8,339.45	4,924.79	3,414.66
2040501	行政运行	4,768.14	4,768.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44.66		3,344.66
2040550	事业运行	156.65	15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21	42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21	425.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5	6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56	35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83	298.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83	298.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25	28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8	11.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28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0	28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0	287.3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350.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1.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21.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36.13	5,089.53	846.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1.08	5,021.08	
30101	基本工资	951.24	951.24	
30102	津贴补贴	785.76	785.76	
30103	奖金	677.27	677.27	
30107	绩效工资	31.94	31.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00	6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4.82	654.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30	287.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7.75	1,56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60		846.60
30201	办公费	101.77		101.77
30202	印刷费	54.48		54.48
30205	水费	15.25		15.25
30206	电费	94.17		94.17
30211	差旅费	25.03		25.03
30215	会议费	5.97		5.97
30216	培训费	36.86		36.86
30226	劳务费	50.57		50.57
30228	工会经费	50.00		5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6		27.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54		38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45	68.45	
30301	离休费	13.45	13.45	
30305	生活补助	7.50	7.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50	47.5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40.7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7.7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3.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3.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
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 11970.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5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619.74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1970.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增加，支出预算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5936.13 万元、项目支出 6034.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350.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7 万元，减少-0.2%，主要原因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501-行政运行 4768.1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用支出。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44.66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支出。

(三) 2040550-事业运行 156.6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支出。

(四)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五)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5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87.2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医保支出。

(七)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5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保支出。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7.3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936.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089.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4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2年预算安排47.74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把控公务接待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9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93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把控公务用车运行及购置开支。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共设置1个项

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414.66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414.66		
	财政拨款:	3344.66		
	其他资金:	70		
总体 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 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4.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2.23 万元，降低 15.8%。主要原因是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支出重点和结构。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7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9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75.46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实际使用的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